**2014年度“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”申报指南**

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（以下简称“外教社”）是我国最大、最权威的外语出版基地之一，以提升我国外语教学和科研水平为己任，始终坚持“服务外语教育、传播先进文化、推广学术成果、促进人才培养”的发展方向，坚持出版、科研、教育互动的发展战略，在我国外语学术出版领域发挥了积极引领的作用。

多年来，为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和高等教育发展的新形势，推动我国高校外语教学改革，鼓励和支持高校外语教学和科研，提升教学、科研质量和教师综合素质，催化优秀研究成果的出版，外教社与中国外语教材与教法研究中心设立了“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”。

该“项目”以公平、公正、公开为原则，通过层层遴选和专家组的严格审核，产生了一大批优秀的外语研究成果，为我国外语教学和科研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。

2014年度“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”申报工作即将启动，现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申请时间

2014年5月1日—2014年8月31日

二、项目研究范围

1．外国文学研究

2．语言学研究

3．翻译理论与实践研究

4．教学材料研究与开发

5．外语教学理论与实践研究

6．文化与跨文化研究

7．教师发展研究

8．双语词典编撰研究

9．多媒体、网络教学研究

三、项目类别

1．一般项目

2．青年项目

四、项目申请人条件

1．申请一般项目者，应具有或相当于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。

2．申请青年项目者（包括项目组成员）年龄不得超过40周岁（以申报截止日期为准），不具备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，须由同研究领域两名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。

3．申请人每年仅限申报一个项目，之前申请获批但未结项者不得申请新项目。

五、项目管理机构

1．本项目管理机构为“外教社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管理领导小组”（以下简称“管理领导小组”），管理领导小组下设日常办公机构“外教社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管理办公室”（以下简称“管理办公室”）。

2．专家评审组。根据学科分类设立，负责评审。

3．结项鉴定组。负责项目结项鉴定。

六、项目申请

申请人于当年申请有效期内登录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网站（www.sflep.com），进入“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”专栏，下载填写《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申请书》（以下简称《申请书》），并在申请有效期内（以邮件发出日为准）以电子邮件形式提交《申请书》及有关材料。邮件地址： kyxm@sflep.com 。同时还须提交同样的纸质《申请书》与相关材料。

七、项目评审

1．资格审查。管理办公室对申请人条件进行审查，合格者，进入初评。

2．初评。专家评审组对《申请书》及有关材料进行初评。

3．会议评审。对初评通过项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是否建议立项。

4．复核审批。管理办公室对初评和会议评审结果进行复核，报请管理领导小组最终审定。

八、项目立项、中期评估、结项

1．通过项目评审的，管理办公室向项目申请人发出《立项协议书》，正式立项时间以《立项协议书》发出之日的下个月1日算起。

2．项目周期两年以上（含两年）的，实行项目中期评估制度。

3．立项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后，须经结项鉴定组鉴定方可结项。

九、项目经费发放

立项项目根据其类别、规模、学术价值等，享受相应的资金资助。经费分两次发放，签订《立项协议书》后发放经费总额的60%，其余40%经费在中期评审通过后再发放。

十、项目成果

1．以专著或教材形式结项的项目，外教社择优出版。

2．以论文形式结项且的项目，外教社择优向相关外语类期刊推荐发表，或择优以论文集的形式结集出版。

十一、本指南最终解释权归“外教社全国高校外语教学科研项目管理领导小组”。

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

 中国外语教材与教法研究中心

2014年4月